

##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，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。

2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腾邦国际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并形成决议，决定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。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了《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，决定于2021年5月21日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，其中现场会议于2021年5月21日下午15:00在中国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桃花路9号腾邦集团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年5月21日9:15-9:25、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9:15-15:00期间接受网络投票。股权登记日时间为2021年5月17日。

出席会议总体情况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20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67,538,008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.1753%。其中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14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,030,598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72%。

现场会议出席情况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6人，代表有表

决权的股份 166,507,41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27.0081%。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 0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网络投票情况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,030,59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672%。其中，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 1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,030,59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672%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董事长钟百胜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及与会相关人员出席、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独立董事肖俊斌先生、彭丽芳女士通过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，独立董事郭志芹女士因工作原因请假未能出席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7,533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972%；反对 4,64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2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,025,9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5490%；反对 4,64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451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审议结果为通过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7,533,4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973%；反对 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

决权股份数的 0.002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审议结果为通过。

### **3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7,533,4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973%；反对 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2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审议结果为通过。

### **4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7,533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972%；反对 4,64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2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审议结果为通过。

### **5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7,533,4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973%；反对 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2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,025,99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5537%；反对 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4463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审议结果为通过。

### **6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,384,99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

股份数的 99.6690%；反对 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331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,025,99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5537%；反对 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4463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股东腾邦集团有限公司、股东深圳市百胜投资有限公司、股东钟百胜先生、股东段乃琦女士为此议案关联股东，以上 4 位股东合计持有 166,148,410 股，已全部回避表决。

审议结果为通过。

#### **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7,533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972%；反对 4,64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2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,025,9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5490%；反对 4,64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451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本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审议结果为通过。

#### **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下属企业向非银行机构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7,533,36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972%；反对 4,64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2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,025,9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5490%；反对 4,64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451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审议结果为通过。

#### **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7,533,4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973%；反对 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2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,025,99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5537%；反对 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4463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审议结果为通过。

#### **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67,533,40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973%；反对 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2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,025,99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5537%；反对 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.4463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。

审议结果为通过。

### **三、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情况**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，公司 5 名独立董事肖俊斌先生、郭志芹女士、彭丽芳女士、

苑德军先生、王建平先生以视频方式宣读了述职报告。独立董事并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交了 2020 年度述职报告。

#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观韬中茂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指派王晶律师、郑可欣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腾邦国际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现行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观韬中茂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5 月 21 日